

#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

## 关于开展 2018 年贵州省大型科研仪器设备 共享服务后补助申报与评估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《关于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向社会开放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4〕70号）文件精神，不断强化科研仪器设施等公共资源的开放与共享，进一步提高大型科研仪器设备的使用效率，我厅将按照科技部相关要求及《关于印发〈贵州省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共享服务评估与补助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黔科通〔2016〕179号）有关规定，对我省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共享服务情况进行评估，根据评估结果，择优给予补助支持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 一、申报范围

1、已加入“贵州省仪器公共在线服务平台”的省内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仪器管理单位；

2、未加入“贵州省仪器公共在线服务平台”的省内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仪器管理单位，可先致电贵州省大型仪器共享服务平台管理办公室（简称“省大仪办”），获取机构编号、账号及密码，进入系统填写相关信息，确认加入“贵州省仪器公共在线服务平台”后，再行申报。

地址：贵阳市科学路16号

电话：85814719

3、已建或在建大型科研仪器在线服务平台的单位，原则上可优先获得补助支持。

## 二、申报流程

1、请有关单位于2018年8月27日至2018年9月3日登录“贵州省仪器公共在线服务平台”

(<http://www.yq-online.cn/>)——“评估与补助”系统进行网上申报。

2、单位基础信息发生变更的，需更新相关基础信息，完善平台数据再行填报。

3、网上申报通过审核后，打印申报书（一式二份）加盖单位公章并附相关支撑材料（一份），2018年09月3日17:30前交至省科技厅二楼省大议办，申报材料不退回。相关附件材料目录详见附件。

## 三、评估内容

各单位2017年9月1日-2018年8月31日期间的仪器共享服务情况，具体包括：

1、《贵州省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共享服务评估与补助暂行办法》规定的评估指标。

2、其他反映仪器管理单位的仪器共享服务绩效的指标，包括：仪器利用率（年平均运行机时/1600）、对外服务率（年平均对外服务机时/年平均运行机时）、在线服务平台建设及与省级在线服务平台的对接情况、共享成本费用等。

3、获得2017年年度共享补助的单位，一并提供加盖财务专用章的“2017年度补助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明细”。



#### 四、补助资金用途

1、补助资金专款专用，严格按照《贵州省应用技术研究  
与开发资金后补助管理办法》、《贵州省大型仪器设备共享  
服务评估与补助暂行办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改进完善省级财  
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实施意见》有关规定使用。

2、获得补助的单位须签订项目（课题）任务书，项目（课  
题）任务书的实施内容和考核指标为通过评审认定的已经完  
成的内容，任务书实施周期为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9 年 8  
月 31 日，项目承担单位须于 2019 年 9 月 30 日前将加盖单  
位财务专用章的资金使用情况及明细报省科技厅备案。

#### 五、联系方式

贵州省大型科研仪器共享服务平台管理办公室：

联系人：秦廷凤、李兴珑、杨 露

联系电话：400-008-2354

0851-85864323/85833823/88622827



附件：

### 附件材料目录

序号	材料内容	有关要求
1	印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“三证合一”或“五证合一”营业执照	必要；复印件；盖章（单位用章）
2	有关资质证书	复印件
3	共享机制及管理制度建设情况	必要；复印件
4	服务订单	必要；合同、协议、收据或发票复印件（其中之一）
5	仪器共享服务成本费用	必要；复印件；盖章（财务专用章）
6	在线服务平台建设合同	与技术开发单位签订的合同；复印件

备注：支撑材料按上表顺序依次装订

